

南方科技大学应征入伍大学生推免硕士 研究生工作方案（试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征兵工作条例》《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和《南方科技大学学生应征入伍优惠政策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应征入伍大学生推免硕士研究生工作小组

组长：分管学生工作和教学工作校领导/征兵工作领导小组
副组长

成员：学生工作部、教学工作部、研究生院

推免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工作部

二、职责分工

学生工作部：负责接受学生申请、应征报名和上站体检、政治审核等工作；负责制定推免协议；负责协同院系考核应征入伍推免生工作。

教学工作部、研究生院：负责研究确定学生工作部推免研究生指标总量；负责应征入伍推免生入伍两年的学籍保留以及服务期满后的入学接收。

各书院：审核申请学生入伍意愿、思想品德和心理健康状况。

各院系：审核申请学生的学业水平及推免资格。

三、选聘流程

（一）指标拟定。学生工作部、教学工作部、研究生院、各院系根据相关文件政策，研究拟定当年应征入伍推免项目指标总量，不低于我校 2%的推免生招生计划，2021 年为 4 个指标。

（二）学生申请。学生向学生工作部提交申请表和证明材料。

（三）书院初审。书院对申请表进行初审，核实学生的入伍意愿、思想政治、心理情况。

（四）征兵工作站筛选。征兵工作站组织学生进行体检政审，并在双合格人员申请表上签字推荐。

（五）院系推荐。院系审核学生的学业水平，并在学生申请表上签字推荐。

（六）公开选拔。学生工作部依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面试选拔，并进行公示。

（七）确定人选。根据当年指标总量，按照综合成绩由高到低进行录取。

（八）签订协议。学生工作部和研究生院代表学校与推免研究生签订协议。

（九）统一管理。学生签订应征入伍推免协议后，必须服从学校统一管理。

四、推免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法律法规和校规校纪，没有受过校级（含）以上相关处分。

2. 热爱军队生活，忠诚于军队，具有吃苦耐劳、乐于奉献和责任担当精神。

3. 申请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项目需学业成绩优良，原则上 GPA 不低于 3.0，具备所在院系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资格和意向院系推荐免试研究生录取资格。

4. 申请对象分为两种情况

(1) 大三学期结束后的毕业班学生，参加武装部组织的体检政审双合格，且符合成功入伍所有标准，且能顺利毕业。

(2) 我校退役大学生士兵，符合院系基本推免资格，并且能顺利毕业。

说明：毕业班学生先参加推免，若当年推免名额有剩余再考虑退役大学生。

(二) 同等情况下的优先条件

1. 中共正式党员、预备党员
2. 军烈属、立功受奖、建档立卡户、残疾家庭子女优先

五、学校权利与义务

(一) 权利

1. 学生工作部负责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日常管理，组织相关军事训练活动，监督学生保持良好身体状况。

2. 签订协议后，入伍前因违法违纪行为受到行政或者纪律处分者，均按规定取消研究生学籍资格。

3. 服役期间如因个人原因未能完成服役或受除名、军队处分，学校将取消其研究生入学资格。

4. 签订协议后，因个人原因如身体、心理、思想等情况造成不能成功入伍，学校有权取消研究生推免资格。

(二) 义务

1. 学校提供必要的服务保障，实时跟踪好应征入伍推免生。
2. 学校按相关规定为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退还学费、申请入伍奖励金等。
3. 推免研究生应征入伍服役前，学校将其档案转至研究生院，退役后协助其恢复研究生入学资格。
4. 推免研究生毕业后，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自主就业，学校提供相关就业保障和指导，如学校辅导员招聘，同等情况下，优先录取。

六、学生权利与义务

（一）权利

1. 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有权对学工部和院系的考评意见提出异议，并报工作领导小组复核。
2. 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免试攻读我校硕士学位研究生，保留两年入学资格，退役之后，直接进入研究生阶段学习。
3. 推免研究生应征入伍可在入伍去向中优先选择。
4. 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退役后，在基层公务员、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招考中享有相应的优先权。

（二）义务

1. 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在校期间，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并接受学生工作部、研究生院和院系的管理考核。
2. 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签订协议后，应服从学校组织的理论学习、体能训练以及各项安排，尽可能确保成功入伍。
3. 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签订协议后，不得因个人原因放弃入伍，否则将视为自动放弃推免资格。

4. 推免研究生应征入伍毕业生在部队服役期间,应该自觉遵守国家和部队的政策和要求。

5. 接收推免研究生进入研究生阶段学习,具体学制要求按照南方科技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执行。

七、附则

1.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开始施行。

2. 本方案由学生工作部负责解释。其它未尽事宜,由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工作小组研究确定。

附件: 1. 南方科技大学 2021 年应征入伍推免硕士研究生申请表
2. 南方科技大学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工作协议书
3. 南方科技大学入伍推免研究生工作流程图

南方科技大学

2021 年 6 月 30 日

附件 1:

南方科技大学 2021 年应征入伍推免硕士研究生申请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近期一寸免冠)
出生年月		籍贯		政治面貌		
书院		学号		联系电话		
院系		专业		学术导师		
意向录取院系		意向录取专业		申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学术型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型硕士	
志愿服务时长		_____小时	综合 GPA 专业 GPA	_____	专业排名	名次 / 人数
本科期间学生工作 主要经历 (社会工作经历)						
本科期间应征入伍 情况						
本科期间获奖情况						

附件 2:

南方科技大学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 工作协议书

甲方：（学校，以下简称甲方） 南方科技大学学生工作部

乙方：（应征入伍学生，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下，依据《南方科技大学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经学生工作部、教学工作部、研究生院审核同意，签订以下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协议时间

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权利

1. 甲方负责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入伍前日常管理，组织相关军事训练活动，监督学生保持良好身体状况。

2. 签订协议后，入伍前因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受到行政或者纪律处分者，均按规定取消研究生学籍资格。

3. 推免研究生应征入伍服役前，将其档案转至研究生院，退役后协助其恢复研究生入学资格。

4. 服役期间如因个人原因未能完成服役或受除名、军队处分，学校将取消其研究生入学资格。

5. 签订协议后，因个人原因如身体、心理、思想等情况

造成不能成功入伍，学校有权取消研究生推免资格。

（二）义务

1. 甲方提供必要的服务保障，实时跟踪好应征入伍推免生。

2. 按相关规定为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退还学费、申请入伍奖励金等。

3. 接收推免研究生进入研究生阶段学习，具体学制要求按照南方科技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执行。

4. 推免研究生毕业后，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自主就业，提供相关就业保障和指导，如学校辅导员招聘，同等情况下，优先录取。

第三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一）权利

1. 乙方有权对学工部和院系的考评意见提出异议，并报工作领导小组复核。

2. 乙方免试攻读我校硕士学位研究生，保留两年入学资格，退役之后，直接进入研究生阶段学习。

3. 乙方可按国家相关规定享受相关优待，如在选择入伍去向中优先选择等。

（二）义务

1. 乙方在校期间，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并接受甲方的管理考核，例如理论学习、体能训练以及各项应征入伍工作安排。

2. 乙方签订协议后，不得因个人原因（如身体、心理、

思想) 放弃入伍, 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推免资格。

3. 乙方在部队服役期间, 应遵守国家 and 部队的政策和要求。

第四条 乙方签订协议后, 不服从甲方统一管理, 态度恶劣, 甲方可以按规定取消研究生入学资格。

第五条 甲乙双方违反协议的, 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 由学生工作部负责解释。

第七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研究生院执一份备案, 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有效期为三年。

甲 方 (公章):

乙 方 (签名):

负责人 (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3:

南方科技大学应征入伍推免研究生工作流程

申请步骤	时间	工作事项	学生	书院	院系	学工部	教工部	征兵工作站	研究生院
1	7-8 月	提出申请	√						
2	7-8 月	书院初审		√					
3	7-8 月	体检政审						√	
4	8-9 月	院系推荐			√				
5	9 月	面试答辩	√			√			
6	9 月	推免资格				√	√		√
7	9 月	签署协议	√			√			
8	翌年 8-9 月	毕业保留学籍				√	√	√	
9	9 月	入伍服役两年	√					√	
10	9 月	退役复学	√		√	√	√	√	√